

# 2018年省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刘纯

联系电话：87185342

填报日期：2019年4月29日



# 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 省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第一批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3 号）要求，我局对局系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省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形成自评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与主要职责

省委老干部局机关内设 7 个处室、下辖 5 个直属单位，职能主要有 14 项：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订或参与制订我省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负责宏观管理老干部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指导老干部活动场所、老干部（老年）大学、干休所、疗养院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省外老干部来粤和省内老干部来穗的接待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有关单位老干部的丧事办理工作；指导老干部工作机构的自身建设，组织培训；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指导我省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工作；承担

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省委组织部和中央组织部老干部局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 （二）部门人员安排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局本级、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干部疗养院、省老干部休养所、省属离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编制数合计 356 人，年末实有人数 430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8 年末人员情况表（单位：人）

名 称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备注
合计	356	430	年末实有人数不包括广东省干部疗养院合同工 102 人、广东省老干部休养所合同工 35 人，共 137 人。
行政人员	50	41	
其中：1. 机关人员	42	40	
2. 工勤人员	8	1	
事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95	87	
事业财政补助拨款人员	211	114	
离休人员		8	
退休人员		180	

## （三）部门绩效目标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目标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贯彻“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的要求，深入贯彻全国和全省组织部长会议精神，按照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和全省老干部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精准服务工作理念，坚持求真务实

实工作作风，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用心用情用力、提质提速提劲做好服务工作，不断提高老干部工作质量和水平，持续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为我省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作出应有贡献。

#### （四）部门年度重点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教育引导老同志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离退休干部头脑。三是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四是精准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认真落实离休干部离休费保障机制、医药费保障机制、财政支持机制，做好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在生活上给予适当照顾工作，指导各地各部门在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以及企事业单位改制改革中，严格按照中央精神做好离退休干部归属交接和服务管理工作。五是深化拓展老同志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活动。六是持续推动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七是大力推进高素质专业化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 （五）部门年度整体支出情况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整体支出 51,826.48 万元，总体支出比率达 98.53%，主要的资金分配及年度决算如

下图所示，其中：基本支出 9,084.06 万元，占 17.53%，主要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支出；项目支出 42,742.42 万元，占 82.47%，主要用于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助、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补助、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活动（大学）运行维护管理、省干部疗养院环境治理院所升级改造、老干部服务管理、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等支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支出总预算 51,826.48	基本支出 (9,084.06, 占 17.53%)	人员经费: 8,338.09
		日常公用经费: 745.97
	项目支出 (42,742.42, 占 82.47%)	行政事业类项: 42,742.42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按功能分类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5.13	7,932.07	15,347.2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93	27,183.50	28,852.4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9.65	599.65
农林水支出		52.35	52.3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财政专户)		2,074.85	2,074.85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国资预算)		4,900.00	4,900.00
合计	9,084.06	42,742.42	51,82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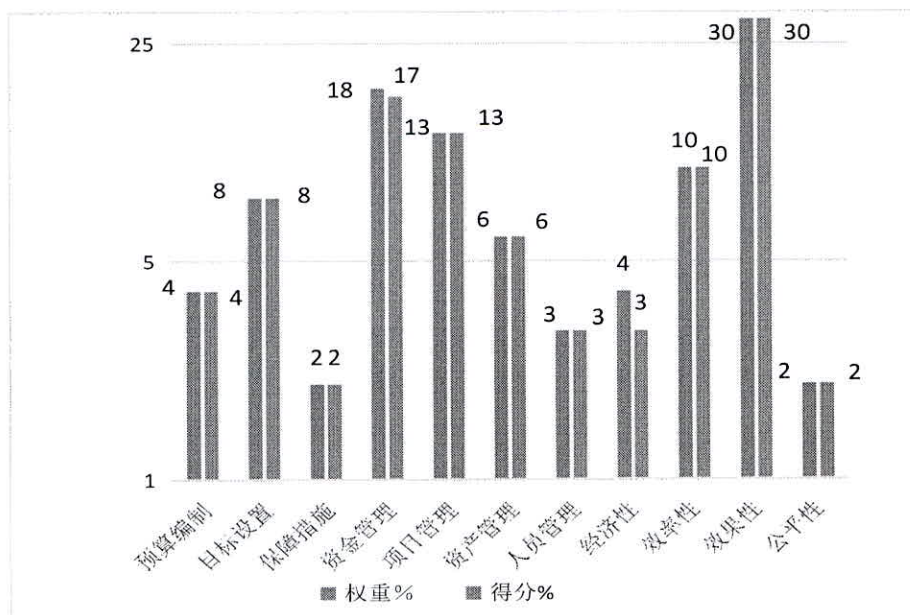
省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整体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数	实际支出数	支出比率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09	15,637.39	15,347.20	96.1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8	28,683.15	28,852.43	99.6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99.65	599.65	100%
农林水支出	7.64	60.00	52.35	77.4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财政专户)	623.34	1,451.51	2,074.42	1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900.00	4,900.00	100%
合计	1,235.65	51,331.70	51,826.48	98.59%

## 二、绩效指标分析

依据既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省委老干部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8 分、“优”等级。

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图



### （一）预算编制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预编制情况的评价共涉及6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情况显示（见下表“预算编制情况得分表”），省委老干部局整体支出预编制指标得分率100%，绩效表现为“优”。

预算编制情况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名称	得分	
预算编制 情况 (占14分)	预算编制	4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1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目标设置	8分	目标合理性	3	
			绩效目标覆盖率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保障措施	2分	制度措施	2	

####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100%。省委老干部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符合省委省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省委老干部局的工作职能，并能根据部门的实际情况和项目的轻重缓急，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不存在项目支出不理想的情况。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粤财预〔2017〕164 号)要求编制 2018 年部门预算，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预算编制要求。

## 2. 目标设置

(1) 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省委十二届四次、五次全会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落实全国组织部长会议、老干部局长会议和全省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坚持把老干部工作放在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大局中来谋划，目标具体、明确，既有总目标又有每类分项的具体目标，定量与定性的可衡量目标明确，项目目标结果实施进度计划明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要求。

(2) 绩效目标覆盖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编报的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所有经费 51,955.04 万元，实际整体支出金额 51,826.48 万元，比率达到了 99.75%。

(3)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依据整体资金绩效目



标，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清晰的、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与年度资金量相匹配和工作任务计划相对应。

### 3. 保障制度措施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及直属单位在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管理、项目建设、债务管理、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控制措施和制度，且所制定的制度和方案都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

####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完成率、结转结余率、财务合规性、存量资金清理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项目实施程序等方面总体完成情况较好。指标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9 分，得分率 97.50%，绩效表现为“优”。

预算执行情况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名称	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占 40 分)	资金管理	18 分	支出完成率	3	97.50%
			结转结余率	3	
			财务合规性	6	
			存量资金清理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项目管理	13	项目实施程序	8
			项目监管	5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人员管理	3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	3

## 1. 资金管理

(1) 支出完成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75%（绩效评分体系评分标准“比率=100%的，得 4 分）。2018 年度省财政下达资金数 51,955.04 万元，省委老干部局实际支出数 51,826.48 万元，支出率 99.75%。

(2) 结转结余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结转结余 740.86 万元，占当年度预算总额 51,955.04 万元的 1.42%。

(3)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没有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

(4) 存量资金清理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存量资金结转额度为零。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按照新《预算法》及省财政厅有关规定，省委老干部局及时在部门网站上公开了 2018 年部门预算和 2017 年部门决算相关信息，并对部门行政运行经费、“三公”经费的使用情况做出了专项说明。

## 2. 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表现在：一是项目资金均进行预算项目申报，经费支出均按照预算批复实施，经费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二是项目采购、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和手续；三是办公设备购置严格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办理。

(2) 项目监管。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本级及直属单位资金使用均建立有效项目管理制度，分配给市县的转移支付资金建立长效管理办法，所有实施项目均认真开展检查、监控、督促等活动。

## 3. 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严格按照《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进行资产配置，做到资产保管完整、使用合理、账实相符、处置规范。全年上缴省财政资产处置收入 22.34 万元。

(2)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系统固定资产 11,498.11 万元，其中房屋 49,897.74 平方米、通用设备 3,669 件、专用设备 735 件、图书 2 件、家具 6,976 件，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无闲置资产。

#### 4.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管理

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省编办核定省委老干部局系统编制数 356 名（含公勤人员），2018 年实际在编人数 242 名（含公勤人员），未出现超编现象。

#### (三) 资金使用绩效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整体资金使用绩效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涉及 9 个三级指标。省委老干部局资金使用绩效得分 45 分，得分率 97.82%，绩效表现为“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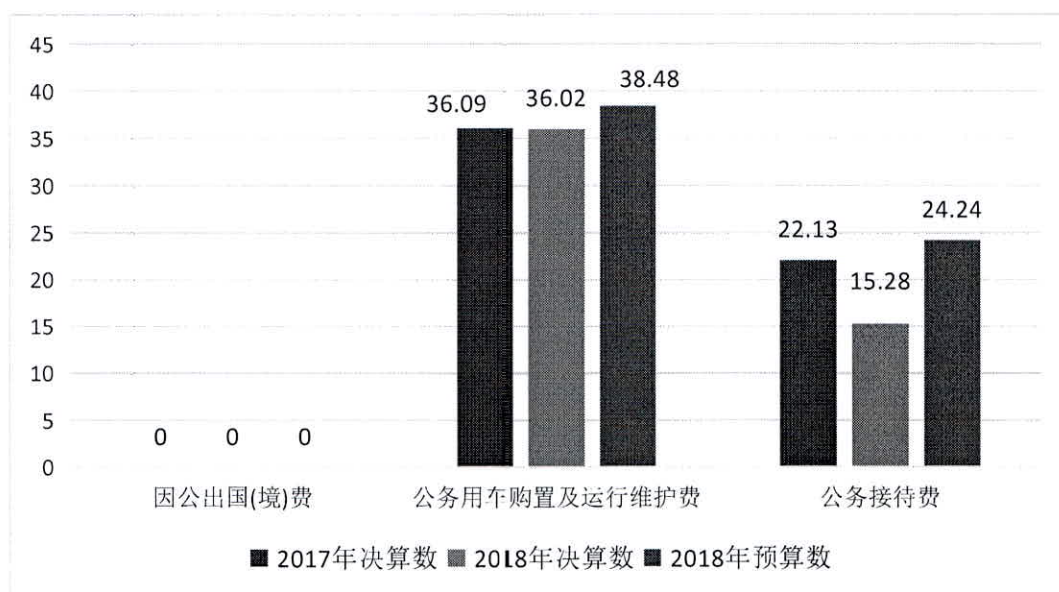
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名称	得分	
资金使用绩效 (占 42 分)	经济性	4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97.82%
			公用经费控制率	0	
			预算调整率	2	
	效率性	10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5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效果性	25	社会环境效益	25	

资金使用绩效	效果性	5	项目可持续发展	5
	公平性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

## 1. 经济性

(1) “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1分，自评得分1分，得分率100%。2018年省委老干部局“三公”经费支出项目均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过“紧日子”的基调，厉行节约。全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62.72万元，实际支出数51.30万元，控制率81.79%。



(2)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1分，自评得分0分。省委老干部局《2018年度决算报表》显示，2018年度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619.44万元，决算数745.97万元，超出预算126.53万元。造成超出预算的主要原因：国家和省出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整基本工资标准，年终福利费、工会经费提取比例增高。

(3) 预算调整率。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的预算数(部门预算、国资预算)20,945.30 万元与决算数 51,955.03 万元差异率 148.05%，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国家和省出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整基本工资标准、离休人员增加离休费、实施年度绩效考核和规范津贴补贴套改等政策，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时省财政厅不要求编入预算，我局无法预测，需要增加的资金省财政直接年中予以追加；二是省财政厅不同意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等有关经费列入预算。该项目是根据九届 72 次省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从 2001 年 7 月起，以生活补贴方式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养老金待遇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基本拉平。预算调整不属我局年中调整。

## 2. 效率性

(1) 重点工作完成率。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完成省委、省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根据以往年度省委、省政府赋予省委老干部局的职责，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有：一是做好离休干部有关资金核发工作，全年及时为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慰问金等 2.66 亿元，为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转移支付医疗费补助资金 4,500 万元，为 380 名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报销医药费 4,900 万元，清欠 15 家省属

困难企业 196 名离休干部医药费 1,286.85 万元，向 461 名省直单位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发放补助金 294.5 万元，为 312 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配偶发放补助金 377 万元；二是做好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照顾工作，全年及时为省直单位 587 名照顾对象及时发放生活、医疗、护理补助及慰问金 3,744.88 万元；三是扎实开展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全年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班 218 期，培训山区创业青年 1.6 万人；四是用好 3,000 万元省财政完善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专项资金，进一步扩大了老干部学习活动资源有效供给。

（2）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决算报表》显示，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部门财政资金整体支出进度达到 99.75%，完成较好。

（3）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局本级及直属单位用心用情、提质提速推动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老同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提升，达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 3. 效果性

（1）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省委老干部局作为省委工作机关，工作效果主要体现在社会效益上，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把老同

志更好地凝聚在党和政府周围，引导老同志更好地为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增添正能量。2018年，省委老干部局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省老干部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提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有新成效；坚持发挥老干部积极作用，正能量活动深入开展；落实精准服务理念，老同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进一步满足；积极推进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不断丰富；认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高素质专业化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有新成效。全省老干部和老干部工作者队伍思想稳定，未发生群体性事件。

（2）项目可持续发展。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100%。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老干部工作是非常重要的工作，在我们党的工作中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是中国共产党党的建设特色。在2019年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上，中组部部长陈希同志指出，退休干部与离休干部一样，都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要积极研究解决退休干部服务管理问题，不断完善做好新时代老干部工作的体制机制，为走出一条中国特色老龄事业发展道路提供可供借鉴的经验。截至2018年底，广东省老干部994902人（其中，离休干部16394人，占1.6%，2018年去世2081人；退休干部978508人，占98.4%，2018年新增38123人），老干部党员62.1万名，约占全省党



员总数的 12%，老干部党组织 1.3 万个，约占全省基层党组织总数的 5.4%。总体上，省委老干部局人员机构安排可持续，政策、制度可持续，管理机制可持续、环境可持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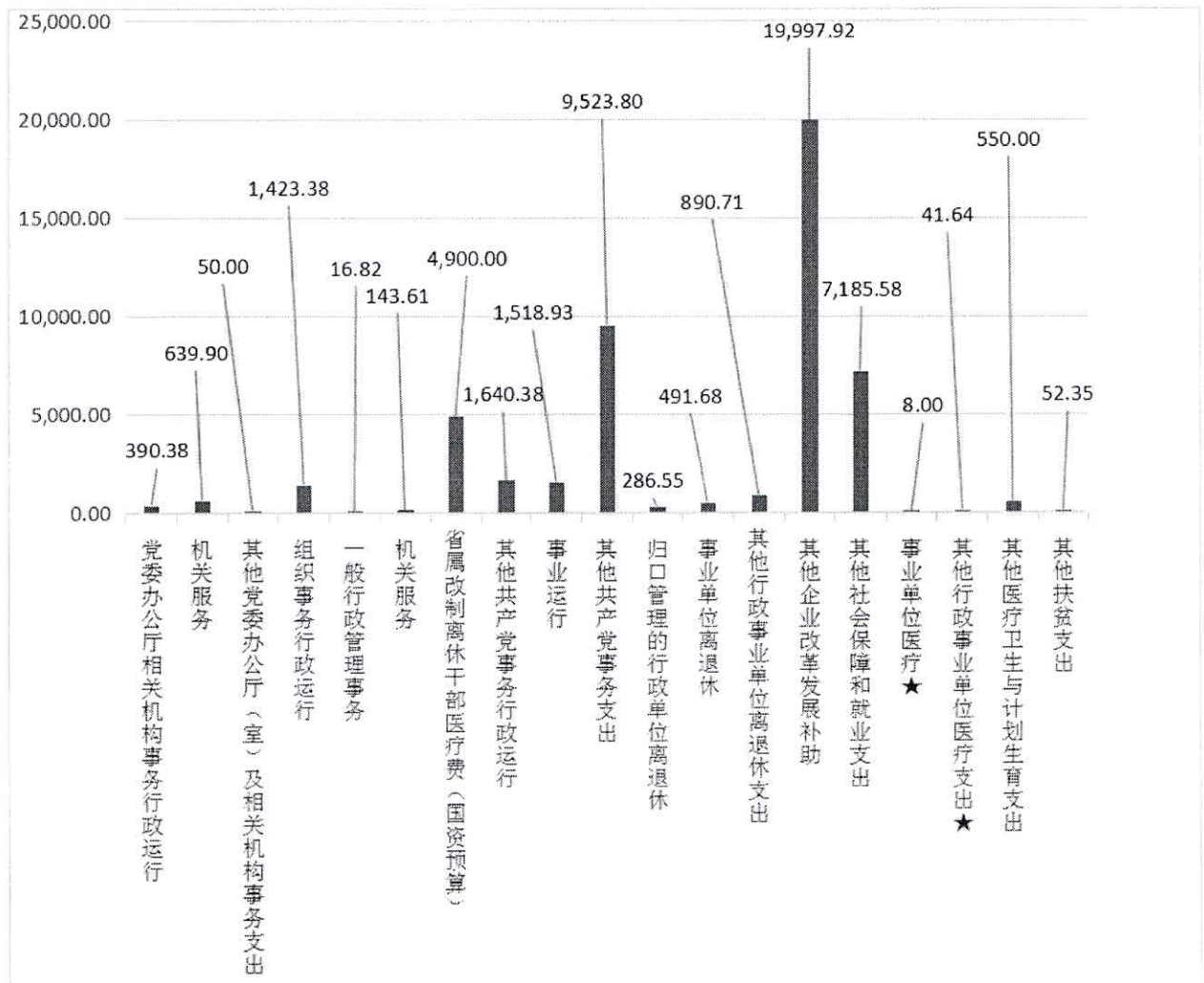
#### 4. 公平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主要体现在：零差错发放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 37,132 人次共 2,66 亿元生活补贴、住房补贴、慰问金；零差错发放 587 名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 5,661 人次共 3,744.88 万元生活补助、医疗补助、护理补助；零差错为 380 名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报销 4,900 万元医药费，为 196 名企业离休干部清算医药费 1,286.85 万元；零差错向 312 名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遗属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 377 万元；精准帮扶省直单位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 461 人次，发放补助金 294.50 万元；精准完成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 4,500 万元转移支付分配工作；圆满完成了省直单位、中组部和西藏自治区共 6,201 名老干部休养服务保障工作，对疗养单位进行满意度调查，收回调查表 682 份，满意度达到 95%以上，表扬信感谢信 33 封，收到锦旗 4 面。2018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的工作得到了老同志的充分肯定和点赞，全年未发生因履行职责不公引发的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事件。

### 三、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省委老干部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资金范围包括省财政安排给省直部门及其下属单位的所有省级财政资金，内容涵盖省委老干部局在2018年一个完整财政年度内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整体情况。总体上，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履职效果佳，综合评定2018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8分，具体为：

主要资金分配图（单位万元）



(一) 预算编制情况自评得分14分。预算编制合理、规

范、准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覆盖单位的整体支出，设立了明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在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和保障措施方面均得满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39 分。预算执行合法、规范，预算资金按时均衡支出，项目实施和资产管理制度健全，监管到位，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方面均得满分，但资金管理方面因支出完成率为 99.75%，未达到 100%，按评分标准扣 1 分。

（三）资金使用绩效自评得分 45 分。认真履责，较好落实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上级和老干部的充分肯定，在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均得满分，但经济性方面，公用经费支出超出预算数的 20.42%，按评分标准扣 1 分。

#### **四、主要绩效**

2018 年，省委老干部局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花大力气推进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组织和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达到了让党委放心、让老同志满意的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重加强政治引领，推动全省离退休干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和推动离退休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并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

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等结合起来，一体学习领会、整体贯彻落实。印发老干部政治理论学习通知，编发《老干部政治理论学习读本》《广东红色资源和名镇名村手册》《时事政治学习资料》，举行老干部传达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四次、五次全会精神等内容的报告会4场，组织观看话剧《信仰》，推动学习贯彻全面开展。组织省级老干部参加重要会议6次，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的读书班2次，赴福建参观古田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会址等，重温党史军史，每月开展主题日活动，充分发挥了省级老干部的示范带动作用。全省老同志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坚持提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有新进展。贯彻落实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努力把各级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的意见》《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促进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一是健全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机制。二是创新组织设置方式和活动方式。指导扩大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在老同志集中居住地、活动学习场所、兴趣爱好团体、社团组织中建立基层党组织或临时党组织。

三是严格组织生活制度。督促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引导党员做到党的意识不弱化、党员标准不降低、党内生活不脱离。四是完善人员和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头雁”工程，推广选派在职干部兼任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副书记或联络员的做法，举办 2 期省直中直驻穗单位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三）积极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和作用，正能量活动深入开展。一是紧扣“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主题，布置在全省离退休干部中广泛深入开展以“三学三谈三为一展示”为主要内容的增添正能量活动。二是扎实开展“我看改革开放新成就”专题调研，推动召开老同志座谈会 836 场，听取不同层级、不同领域、不同年龄跨度老同志 8346 人谈真实变化、真切感受、真知灼见、真心认同，展现了爱党、忧党、兴党、护党的政治情怀。三是助力精准脱贫攻坚战，全省各级关工组织举办农村青年创业培训班，培训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奔康致富农村青年 1.6 万多人。四是组织参与文化建设，全省有 1800 多个老干部文体活动团队、8.2 万余名成员常年活跃在基层文化领域。五是组织参与共建共治共享基层社会治理，全省有 7200 多支老干部志愿服务队、17 万多名队员。

（四）落实精准服务理念，老同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提升。一是用心用情服务好离休干部。加强对离休干部待遇政策落实情况的督查，确保不折不扣落实。做好省

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工作,为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慰问金等 2.66 亿元,为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转移支付医疗费补助资金 4500 万元,清欠 15 家省属困难企业 196 名离休干部医药费 1,286.85 万元。做好易地安置离休干部走访慰问和人文关怀工作,采取措施减少医药费个人垫付、缩短报销周期。二是认真做好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照顾工作。为省直单位 587 名照顾对象及时发放生活、医疗、护理补助及慰问金 3,744.88 万元。三是帮助解决老同志特殊困难。全年向 461 名省直单位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发放补助金 294.50 万元。将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配偶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每月 780 元提高到 1,500 元,为 312 人发放补助金 377 万元,并建立了年度调增机制。16 个地级以上市、70 个县(市、区)建立了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机制,全年帮扶 4100 多人次,发放帮扶资金 1400 多万元。四是协助做好吴南生同志的治丧工作,代省委和有关省委领导同志向 45 名去世的老红军、副省级医疗待遇离休干部、厅级离退休干部敬送花圈。五是持续推进省干部疗养院和省老干部休养所升级改造工程,疗养休养环境进一步优化。做好省级老干部、老红军和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的健康休养疗养服务保障工作,参加疗养休养老干部 3000 多人。六是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工作,我局办结或转办督办信访件 101 件,接访 160 多人次。

(五)持续推进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用好3000万元省财政完善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专项资金,进一步推进了原中央苏区县、少数民族县、革命老区县及部分经济欠发达县(市、区)的老干部大学或活动中心建设,东莞等地新建老年大学,进一步扩大了老干部学习活动资源有效供给。开展老干部(老年)教育专题调研,指导各地进一步规范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的服务管理。省老干部大学等学校开展远程教学,加强网络平台建设,为老同志提供更便捷的文化服务。

##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一)存在问题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和执行需要进一步精准。一是“公用经费控制率”超出预算20.42%;二是预算执行“支出完成率”支出率为99.75%。

2. 绩效评价管理制度还不够完善。虽然我们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但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工作机制还不够完善,未能广泛开展满意度调查,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不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

3. 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短,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有关人员缺乏系统的专业知识培训,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全面,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可行性。根据单位完成职能任务对经费的需求，加强绩效评估和部门预算收支的测算，注重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完整性，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做到综合预算、不偏不漏。

2. 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一是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二是将预算绩效管理与年度绩效考评结合起来，将单位预算绩效考评工作纳入到年度对单位的绩效考核当中。

3. 加强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项目业务、财务、效益多方面的专业知识，要通过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努力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  
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填报单位（公章）：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邱智斌

联系电话：020—87195347

填报日期：2019年4月26日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第一批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3号)要求,我局对2015年至2019年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其中,2019年转移支付专项资金3月经省人大批复后才正式下达到市县,故未对该年度经费支出情况进行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为适应老干部工作和老龄社会发展需要,推动欠发达地区县一级老干部(老年)大学和活动中心建设,省财政从2015年至2019年设立了1.5亿元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分5年每年拨款3000万元用于重点扶持原中央苏区县、少数民族县、革命老区县、部分欠发达县(市、区)以及江门、惠州、肇庆等3个地级市(江门未申报)所辖列入底线民生保障水平的县(市、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建设,资金分配方式为项目制(1.5亿元专项资金已全部分配完毕并拨付到位)。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专项资金补助,力争到2020年,使我省县(市、区)级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总建筑面积按当地老干部(老年)人口规模、经济状况等实际情况能达到3000或5000平方米以上,地级以上市至少有一个示范性县(市、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能为当地老年教育文化事业发展发挥示范、指导、推动、辐射作用。

为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2015年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3位副局长为副组长，办公室、宣教处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有关专项资金分配方案，与省财政厅一同统筹专项资金的申报、审核、管理和督查工作。我局4位领导每年均通过开展专项督查或结合工作调研督导等方式，实地检查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的规划、选址、建设和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加强工作调研督导；有关地市老干部工作部门切实承担起指导、督促县（市、区）职能部门开展项目建设的有关工作；有关县（市、区）认真做好项目立项、项目申报、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施工、工程验收、结算等工作，确保项目有关工作依法依规有序推进。各有关项目单位均依规建立了专项资金账户，实行专户专账，专款专用。所有项目均能按照合同约定、建设进度、先验后付的程序，统一由国库集中支付。各地有关部门财审严格，各项目专项资金均未发现挪用或虚列项目套用的情况，确保了专项资金依法合规使用。

## 二、综合评价情况

由于2019年的申报项目资金于2019年3月才拨付到位，除乳源县外，其他有关地区目前尚未支出使用或拟于近期陆续支出使用。为确保评价客观公正，2019年项目今年未参与自评打分（已与第三方沟通），故以下专报2015至2018年度专项资金支出的情况。

### （一）自评等级和分数

绩效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90.7 分。

### （二）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15 至 2018 年度专项资金 12,000 万元分配给 14 个地市的 55 个县（市、区），资金到位率 100%。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至 2018 年的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8554.65 万元，支付率 71.29%，结转结余资金 3445.35 万元。结余结转原因：一是各项目建设前期项目申报、立项等准备的程序多，2 年左右才正式动工，导致周期拉长，不能及时支出。二是各项目均按工程进度付款，不能一次性支付。三是个别项目变更选址、须重新立项，有的涉及到居民拆迁、配套资金缺口等，故未能按计划支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015 年至 2018 年专项资金支出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地市	县（市、区）	资金下达年度	实际下达额度	实际支出金额
汕头市	南澳县	2015 年	31	31
韶关市	曲江区	2015 年	15.5	15.5
	乐昌市	2015 年	200	200
	仁化县	2015 年	22	22
	乳源县	2016 年	350	350
	南雄市	2016 年	350	350
	新丰县	2015 年	250	250
		2016 年	100	100

地市	县(市、区)	资金下达年度	实际下达额度	实际支出金额
韶关市	翁源县	2018年	300	0
	浈江区	2018年	100	0
	始兴县	2018年	300	0
河源市	源城区	2016年	200	200
	龙川县	2015年	115	115
	和平县	2015年	150	150
		2016年	200	200
	东源县	2015年	300	300
	连平县	2017年	310	200
	紫金县	2017年	290	290
梅州市	平远县	2016年	250	250
	蕉岭县	2015年	14	14
		2016年	116	116
	丰顺县	2015年	12	12
	五华县	2017年	310	310
	大埔县	2015年	54	54
	梅江区	2017年	60	60
		2018年	100	0
惠州市	龙门县	2017年	400	400
汕尾市	海丰县	2015年	150	150
		2016年	150	150
	城区	2017年	400	400

地市	县(市、区)	资金下达年度	实际下达额度	实际支出金额
阳江市	阳春市	2015年	300	300
	阳东区	2018年	300	0
	阳西县	2018年	100	100
湛江市	廉江市	2015年	33	33
		2016年	267	267
	吴川市	2015年	250	250
		2016年	100	100
	赤坎区	2015年	6	6
	徐闻县	2015年	15	15
	雷州市	2017年	400	0
	遂溪县	2015年	69	69
		2016年	231	62.1
茂名市	高州市	2015年	200	200
		2017年	300	300
	化州市	2015年	200	200
		2017年	100	61.4
	信宜市	2015年	38.5	38.5
		2017年	120	120
	电白区	2015年	15.5	15.5
		2018年	100	30
肇庆市	广宁县	2018年	300	117
	怀集县	2018年	250	38.43

地市	县(市、区)	资金下达年度	实际下达额度	实际支出金额
清远市	连州市	2015年	46	46
		2017年	50	50
	阳山县	2015年	150	150
		2016年	100	100
	清新区	2015年	55	55
		2018年	300	0
	连南县	2015年	19	19
		2016年	161	104.88
	英德市	2015年	69	69
		2018年	300	0
	连山县	2015年	108	108
	佛冈县	2017年	90	90
潮州市	枫溪区	2015年	37	37
	潮安区	2016年	125	125
	饶平县	2018年	300	300
揭阳市	普宁市	2015年	10	10
	揭西县	2015年	15.5	15.5
	惠来县	2015年	27	27
		2017年	170	97.36
云浮市	云城区	2015年	23	23
		2018年	250	115.48
	罗定市	2016年	300	0

### 三、主要绩效

2015年至2018年共扶持补助69个项目，其中有42个项目已完工(占60.86%)，7个项目已基本完工(占10.14%)，9个项目正在建设中(占13.04%)，11个项目尚未开工(占15.94%)。未动工的项目主要集中在2018年度申报的项目，已完成的项目基本达到预定绩效目标要求。一是实现数量和质量指标，使发展不平衡的问题得到初步改善。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县一级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大多狭窄陈旧，有的县区甚至还是空白。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建设开展以来，使55个县(市、区)获得专项资金和当地财政支持，取得了较好成效。截至2019年3月，新建、扩建、置换、改建包括在建、筹建总建筑面积17.3万m<sup>2</sup>，修缮面积近5万m<sup>2</sup>，同时还推动广州、东莞、佛山、江门、揭阳、韶关、清远等地级以上市新建、置换等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约12万m<sup>2</sup>，使我省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建设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逐步得到改善。二是实现社会效益指标，带动有关地方资金投入。专项资金下拨后，拉动了当地财政及社会资源的投入。比如，阳春市采取BT融资等投融资方式实现资金来源的多元化，乐昌市多方争取得到各方支持投入1083万元等。同时促使当地党委政府更加科学谋划，结合旧城改造、城市基础建设等重点工作，统筹安排使用有限土地资源规划新建老年教育文化场所和设施；增加了社会就业机会，新建成的老干部大学



(活动中心)普遍向社会老年人开放,新增物业管理、教职工服务、安保保洁等就业人员,为社会创造了公平环境和新的就业岗位。三是实现可持续发展指标,使老干部(老年)学习活动场所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已经建成和改造升级的县(市、区)能抓住硬件改善的契机,促进软件的提升,认真抓好“建、管、用”三个环节,完善各项服务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办学质量和服务水平,使建设项目得到当地老干部、老年人的普遍好评,基本实现了党委政府放心、老同志满意、社会认可的预定目标。具体绩效情况见下表(表2、表3):

表2:2015年至2018年专项资金项目建设情况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进度
汕头市	南澳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已完成,改建面积1461 m <sup>2</sup>
韶关市	曲江區	老干部活动中心(大学)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购置更新设备73套(件)
	乐昌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已完成,新建面积5368.7 m <sup>2</sup>
	仁化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门球场改建项目	已完成,修缮改建门球场及新建羽毛球场面积1091.62 m <sup>2</sup>
	南雄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基本完工,新建面积5663.1 m <sup>2</sup>
	乳源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已完成,新建面积6032 m <sup>2</sup>
	新三县	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基本完工,新建面积6000 m <sup>2</sup>
	翁源县	老干部活动第二中心(大学)新建项目	筹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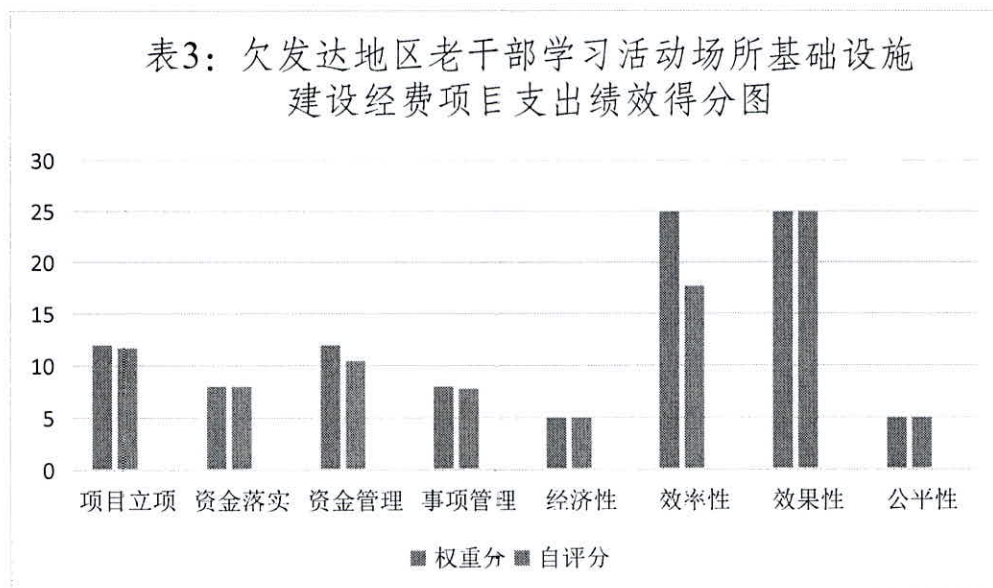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进度
韶关市	浚江区	老干部大学置换改建项目	筹建中, 正另行选址
	始兴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筹建中
河源市	源城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原址重建项目	基本完工, 重建面积2389.84 m <sup>2</sup>
	龙川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大学)修缮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1100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450套(件)
	和平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基本完工, 新建面积16000 m <sup>2</sup>
	东源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3819 m <sup>2</sup> , 户外运动场2352 m <sup>2</sup>
	连平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项目	在建, 已完成主体工程, 扩建面积3200 m <sup>2</sup>
	紫金县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基本完工, 新建面积2446 m <sup>2</sup>
梅州市	平远县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1030 m <sup>2</sup>
	蕉岭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162 m <sup>2</sup>
		老干部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1340 m <sup>2</sup>
	丰顺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2000 m <sup>2</sup>
	五华县	老干部(老年)活动中心原址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5100 m <sup>2</sup>
	大埔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大学)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2800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61套(件)
	梅江区	老干部(老年)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1000 m <sup>2</sup>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筹建中, 正进行工程审批	
惠州市	龙门县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在建, 完成总工程量30%
汕尾市	海丰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1700 m <sup>2</sup>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593 m <sup>2</sup>
	城区	老干部大学综合楼新建项目	在建, 进行打桩作业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进度
阳江市	阳春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 6006.6 m <sup>2</sup>
	阳东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筹建中, 申报施工有关手续
	阳西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项目	已完成, 扩建面积 1650 m <sup>2</sup>
湛江市	廉江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3395.71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339 套(件)
		老干部(老年)大学置换改建项目	在建, 置换改建面积 1696.61 m <sup>2</sup> , 另建门球场 1800 m <sup>2</sup>
	吴川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大学)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 2149.58 m <sup>2</sup>
	赤坎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170 m <sup>2</sup>
	徐闻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54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37 套(件)
	雷州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项目	筹建中, 完成前期拆迁
	遂溪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已完成, 新建面积 1164 m <sup>2</sup>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筹建中, 重新更改设计图纸	
茂名市	高州市	老年人活动中心(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基本完工, 新建面积 4500 m <sup>2</sup>
	化州市	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综合大楼加建项目	基本完工, 加建面积 1570 m <sup>2</sup>
	信宜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600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37 套(件)
		老年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2500 m <sup>2</sup>
	电白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老干部大学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878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104 套(件)
老干部(老年)大学新建项目		筹建中, 进行工程勘探和招投标工作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进度
肇庆市	广宁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新建项目	在建, 正在进行第二次框架建设
	怀集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在建, 正进行基础性打桩
清远市	连州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修缮和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360 m <sup>2</sup> , 更新设备 43 套(件)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390 m <sup>2</sup>
	阳山县	老干部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1122.86 m <sup>2</sup>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900 m <sup>2</sup>
	清新区	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购置安装电梯一台
		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原址重建项目	筹建中, 已进入招标阶段
	连南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干部大学修缮和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350 m <sup>2</sup> , 更新设备 66 套(件)
		老干部活动室新建和门球场改建项目	项目建设已完成, 新建面积 903.6 m <sup>2</sup> , 改建门球场 750 m <sup>2</sup> , 但由于工程施工方未及时提供票据, 资金尚未结清。
	英德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门球场改建项目	已完成, 修缮改建门球场 900 m <sup>2</sup>
		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项目	筹建中, 正进行工程图纸设计
	连山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门球场改建、老干部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修缮改建门球场 1000 m <sup>2</sup> , 大学改建面积 660 m <sup>2</sup>
	佛冈县	老干部大学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850 m <sup>2</sup>
	潮州市	枫溪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潮安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已完成, 改建面积 2155 m <sup>2</sup>
饶平县		老干部活动中心置换改建项目	在建, 改建面积 5341.78 m <sup>2</sup>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进度
揭阳市	普宁市	老干部大学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400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28 套(件)
	揭西县	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120 m <sup>2</sup> , 更新设备 8 套(件)
	惠来县	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修缮、购置设备项目	已完成, 修缮面积 1340 m <sup>2</sup> , 购置更新设备 114 套(件)
		老干部大学(活动中心)扩建项目	在建, 正在进行二、三楼楼层地板铺设, 完成总工程量 38%
云浮市	云城区	老干部活动中心加装电梯项目	已完成, 购买安装电梯 1 台
		老干部活动中心改建项目	在建, 改建面积 2879.58 m <sup>2</sup>
	罗定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原址重建项目	筹建中, 正申请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表3: 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基础设施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图



#### 四、存在问题

一是个别县(市、区)党委政府决策不够科学严谨, 项目选址多次变更, 导致项目延误。二是有的项目单位存在“等、

靠、要”思想，对困难预估不足，当地财政投入不够，项目建设不能按照计划及时落地。三是有的项目单位责任心和紧迫感不强，工作效率不高，造成项目建设推进较慢。四是有的项目单位工作人员业务不精，致使个别绩效目标设置欠准确，影响考核评分的科学性。

## 五、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调研督导，继续加大专项调研督导力度，重点督导筹建项目、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使用进度、项目变更等情况，压实项目单位的责任。

二是继续委托第三方进行全面督导评估，客观公正作出评价，持续推进有关地区规范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

三是加强对有关人员的业务指导，加强对省财政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培训，提高有关人员专业素质，真正将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2018年  
困难市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统筹补助资金）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洪亮

联系电话：87185334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困难市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统筹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17〕266 号），我局 2018 年落实转移支付 4,500 万元。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经费（广东省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专项资金），是指省财政根据粤委办〔1999〕107 号文件精神设立的对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不含当地接管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实行专项补助的资金。目前每年资金总额为 4,500 万元。

2. 项目实施程序：（1）根据我省实行财政转移支付的范围，结合近年各市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缺口情况，确定列入省财政专项补助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范围的经济欠发达地区包括：汕头、韶关、河源、梅州、惠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肇庆、清远、潮州、揭阳、云浮 14 个市和恩平市。

（2）分配采用因素法。主要考虑经济欠发达地区财力状况、企业离休干部实际人数以及离休干部人均医药费实际开支等



因素，作为省对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的依据。其中，财力状况的相关数据由省财政厅统计，企业离休干部实际人数以及离休干部人均医药费实际开支的数据由有关市委老干部局统计。省委老干部局收集以上数据后，按照省财政厅提供的计算方法编制资金年度安排总体计划，及时将补助计划报送省财政厅。（3）资金的拨付由省财政厅按国库集中支付规定拨付。（4）有关市财政局收到专项补助资金后，会同当地老干部局，参照粤财社〔2014〕116号文件的有关要求和分配方式，将资金下拨到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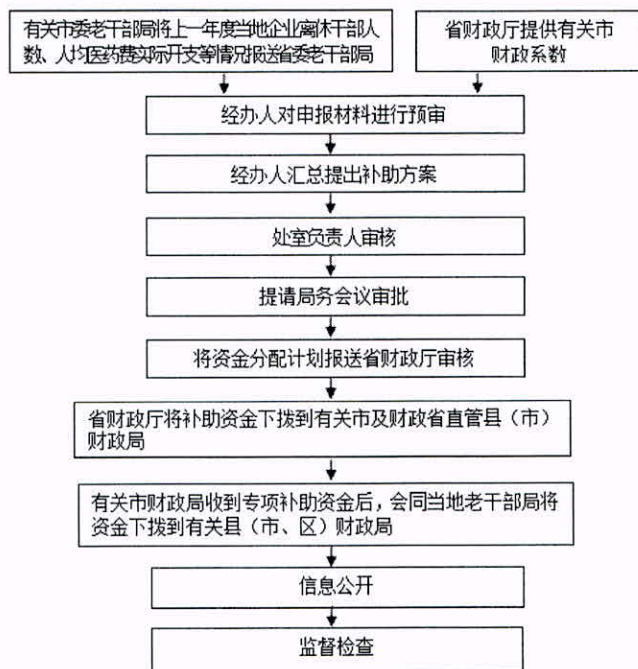
根据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等级优秀，分数100分，其中：

1. 投入自评20分。该项目是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我省企业离休干部医疗保障试行办法〉的通知》（粤委办〔1999〕107号）文件精神设立。目标设置符合完整性、科学性与可衡量性的要求，量化指标中的预期产出指标与预期效果指标明确。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所需经费，均由财政资金解决并通过财政转移支付拨付到有关市县。2018年度资金到位4,500

万元，到位率 100%。

2. 过程自评 20 分。省财政厅、省委老干部局制定《广东省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社〔2014〕116号）对资金分配等有关事项进行管理。每年一次结合补助范围内有关市县财力状况、企业离休干部实际人数以及离休干部人均医药费实际开支等因素，对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专项补助资金进行分配和拨付。2018 年分配并转移支付金额 4500 万元，支出率 100%。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工作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见流程图）。

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工作流程图



3. 产出自评 30 分。预算（成本）控制做到实际按进度支付金额与预算金额一致，没有结余或超支情况。项目开始与完成的实际时间均与计划时间相符，进度安排合理，实际完成进度达到 100%，没有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产出目标完成情况与目标设置预期产出一致，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4. 效益自评 30 分。实际完成效果占目标设置效果性指标的 100%，机构、机制、政策均是可持续发展；补助资金在确保受补助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按规定实报实销方面，发挥了有效的带动与保障作用，深受欢迎。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使用绩效方面，2018 年度省财政安排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转移支付经费 4,500 万元，其中：汕头 470 万元、韶关 479 万元、河源 305 万元、梅州 426 万元、惠州 428 万元、汕尾 170 万元、阳江 126 万元、湛江 815 万元、茂名 256 万元、肇庆 263 万元、清远 186 万元、潮州 173 万元、揭阳 289 万元、云浮 84 万元、恩平 30 万元，使我省困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拖欠问题得到了有效缓解，减轻了困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报销的压力，有力保障了困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确保困难地区企

业离休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和资金合理使用，使企业离休干部的晚年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

无。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洪亮

联系电话：87185334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安排 2018 年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补贴及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社〔2018〕9 号），我局收到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4,877.44 万元。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是按照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养老金待遇不突破也不低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水平的原则，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养老金待遇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基本拉平。2018 年度共为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含元旦、春节、五一、国庆四大节日补贴）共发放 4,298.10 万元，为 312 名部分已故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配偶生活困难补助等项补贴共发放 562.80 万元。

2. 项目实施程序：根据粤老通〔2002〕2 号、粤老通〔2003〕4 号、粤老通〔2004〕12 号、粤老通〔2006〕11 号文件规定要求，省委老干部局每月按照省社保局、省属有关企业和有关地市市委老干部局报来的离休干部有关信息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和完善离休干部数据库，并根据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当前的实际人数，制定每月生活补贴发放方案，按时足额将省属

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直接发放到离休干部个人银行账户。每年根据省直机关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调整情况和省社保局提供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养老金待遇调整情况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的调整冲减工作，并做好每年生活补贴专项资金预（决）算工作。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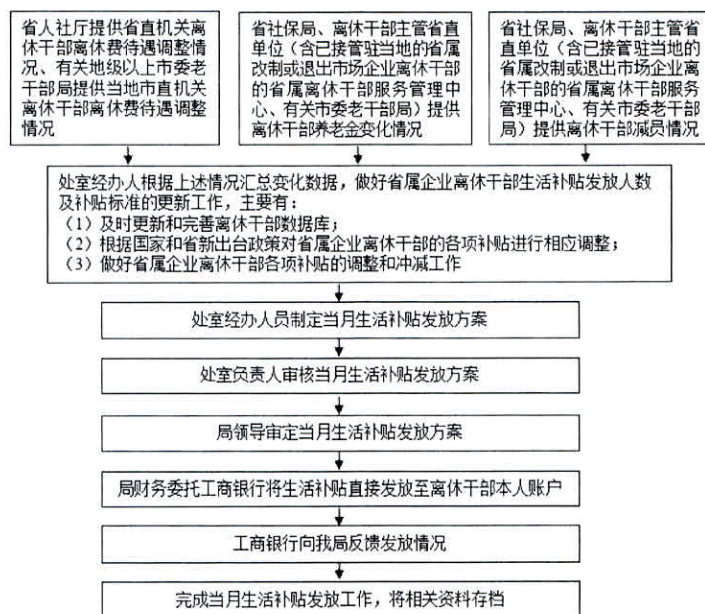
根据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等级优秀，分数 100 分，其中：

1. 投入自评 20 分。2004 年，为妥善解决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待遇问题，省政府三次召开会议，听取省劳动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委组织部老干部局关于提高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待遇情况的汇报，讨论协调有关问题，并对有关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决定每年安排资金提高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待遇，使其与机关离休干部待遇基本平衡。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所需经费，均由财政资金解决。2018 年度资金到位 4,877.44 万元，到位率 100%。

2. 过程自评 20 分。按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和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配偶定期生活困难补助的发放工作。全年支出金额 4,860.90 万元，支出率

99.7%。全年资金按预算支出规范，未超出预算支出内容，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标准支出，专户资金使用核算，每月向省财政厅报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补贴发放情况，通过省财政厅“业务信息系统综合平台”记录该项资金发放总体情况和明细情况，年底都对支出款项进行自查核算。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工作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见流程图），每月由经办人汇总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情况并进行核算，报经处室领导、单位分管副局长、局长审核审批后进行资金发放，对发放经费严格把关。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发放流程图





3. 产出自评 30 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经费完全在预算内进行开支，没有超出预算计划。2018 年 1-12 月每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和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配偶定期生活困难补助的发放工作。2018 年度共为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含元旦、春节、五一、国庆四大节日补贴）4,298.10 万元，为 312 名部分已故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配偶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等项补贴 562.80 万元。合计支出金额 4,860.90 万元，支出率 99.7%。无错发漏发，无拖欠，切实把省委省政府对离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4. 效益自评 30 分。从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地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心照顾老干部的这项政策落实好，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同志的心坎上，让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分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成果，进一步增强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队伍的稳定，促进社会和谐。老同志纷纷来信来电点赞省委决策解民忧顺民意得民心。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 2018 年度使用情况：项目全年收到财政拨款 4,877.44 万元，实际支出 4,860.90 万元。资

金使用绩效良好，切实做好企业和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离休干部养老金与机关离休干部离休费基本拉平工作，让老同志安享幸福晚年。

##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

目前存在个别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主管单位报送离休干部减员情况不及时的问题。今后将督促提醒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主管单位加强与离休干部的日常联系，及时掌握离休干部情况，及时报送离休干部减员情况。对发生过晚报迟报离休干部减员情况的单位，定时进行提醒。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洪亮

联系电话：87185334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安排 2018 年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补贴及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社〔2018〕9 号）、《关于安排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慰问金缺口的通知》（粤财社〔2018〕146 号）、《关于安排 2017 年度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慰问金的通知》（粤财社〔2018〕212 号）、《关于 2017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余额处理结果的通知》（粤财预〔2018〕18 号），2018 年度我局收到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含慰问金）共 22,364.75 万元。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是按照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养老金待遇不突破也不低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水平的原则，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养老金待遇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基本拉平。2018 年度共为 1421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增发补贴（含春节、清明、端午、中秋增发四大节日补贴、享受正副省级医疗待遇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自雇费补贴补差等项补贴、慰问金）共发放 22,322.60 元。

2. 项目实施程序：根据粤老通〔2004〕12 号、粤老通〔2006〕11 号文件规定要求，省委老干部局每月按照省社保

局、省属有关企业和有关地市市委老干局报来的离休干部有关信息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和完善离休干部数据库，并根据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当前的实际人数，制定每月增发补贴发放方案，按时足额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直接发放到离休干部个人银行账户。每年根据省直机关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调整情况和省社保局提供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养老金待遇调整情况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的调整冲减工作，并做好每年增发补贴专项资金预（决）算工作。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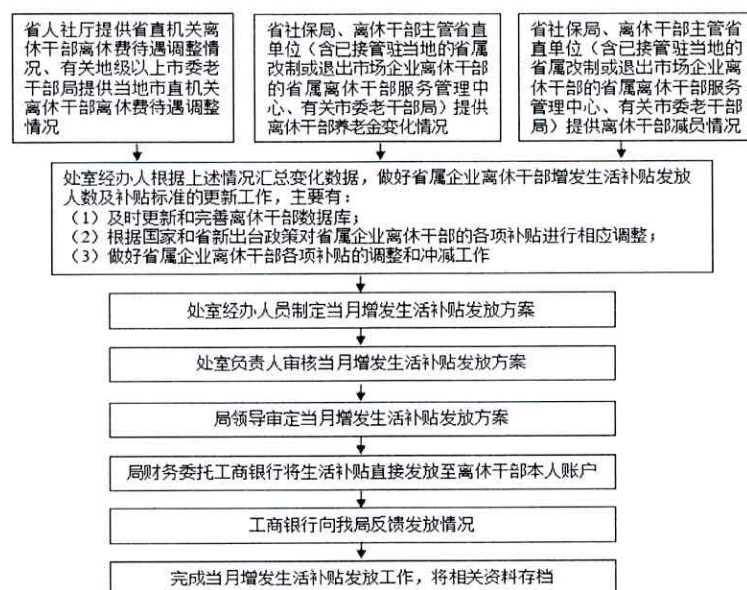
根据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等级优秀，分数 100 分，其中：

1. 投入自评 20 分。2004 年，为妥善解决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待遇问题，省政府三次召开会议，听取省劳动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委组织部老干部局关于提高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待遇情况的汇报，讨论协调有关问题，并对有关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决定每年安排资金提高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待遇，使其与机关离休干部待遇基本平衡。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所需经费，均由财政资金解决。2018 年度资金到位 22,364.75 万元，到位率 100%。

2. 过程自评 20 分。按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业

离休干部增发生活补贴发放工作，按政策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慰问金发放工作。全年支出金额 22,322.60 万元，支出率 99.8%。全年资金按预算支出规范，未超出预算支出内容，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标准支出，专户资金使用核算，每月向省财政厅报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补贴发放情况，通过省财政厅“业务信息系统综合平台”记录该项资金发放总体情况和明细情况，年底都对支出款项进行自查核算。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发放工作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见流程图），每月由经办人汇总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情况并进行核算，报经处室领导、单位分管副局长、局长审核审批后进行资金发放，对发放经费严格把关。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流程图



3. 产出自评 30 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经费完全在预算内进行开支，没有超出预算计划。2018 年 1-12 月每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的发放工作，按政策做好省属企业离休干部慰问金发放工作。2018 年度共为 1540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增发补贴（含春节、清明、端午、中秋增发四大节日补贴、享受正副省级医疗待遇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自雇费补贴补差等项补贴、慰问金）共 22,322.60 万元，支出率 99.8%。无错发漏发，无拖欠，切实把省委省政府对离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4. 效益自评 30 分。从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地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心照顾老干部的这项政策落实好，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同志的心坎上，让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分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成果，进一步增强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队伍的稳定，促进社会和谐。老同志纷纷来信来电点赞省委决策解民忧顺民意得民心。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 2018 年度使用情况：项目全年安排额度 22,364.75 万元，实际支付 22,322.60 万元。资金使用绩效良好，切实做好企业和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离休干部

养老金与机关离休干部离休费基本拉平工作，让老同志安享幸福晚年。

##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

目前存在个别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主管单位报送离休干部减员情况不及时的问题。今后将督促提醒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主管单位加强与离休干部的日常联系，及时掌握离休干部情况，及时报送离休干部减员情况。对发生过晚报迟报离休干部减员情况的单位，定时进行提醒。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

干部各项补助经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李晓锋

联系电话：87185347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安排 2018 年省属企业离休干部补贴及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社〔2018〕9 号)、《关于 2017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余额处理结果的通知》(粤财预〔2018〕18 号), 2018 年度我局收到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共 3,745.94 万元。

###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一是省属企事业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养老金待遇与机关单位退休干部养老金待遇水平基本持平: 驻穗和部分非驻穗但执行省直工资标准的省属企事业单位照顾对象按省直机关退休干部养老金待遇水平进行持平, 非驻穗且非执行省直工资标准的省属企事业单位照顾对象参照其单位所在地级市市直机关退休干部养老金待遇水平进行持平; 二是医疗补助发放: 对现享受医疗待遇为医保或低于公医的照顾对象, 每人每年补助 3000 元, 已在国(境)外定居的不再发放; 三是护理补助发放: 对因瘫痪等原因生活长期完全不能自理的照顾对象, 从省委老干部局按照有关程序批准的次月起每人每月发放 900 元。

2. 项目实施程序: 根据粤组通〔2016〕28 号、粤老干函〔2016〕72 号文件规定要求, 省委老干部局每月按照省社保

局、省属有关企事业单位和有关地市市委老干部局报来的照顾对象信息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和完善照顾对象数据库，确定生活补助、医疗补助、护理补助的发放对象和标准，委托省社保局发放到照顾对象个人邮政储蓄银行账户。生活补助、护理补助按月发放。医疗补助于每年1月发放。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等级优秀，分数100分，其中：

1. 投入自评20分。我局2015年组成的调研组，对省人社厅、省社保局和珠海、佛山、韶关、惠州、汕尾、东莞、湛江、茂名、肇庆等9市以及四川省、重庆市、福建省、贵州、湖南、广西和云南等省市自治区开展了一系列专题调研活动。根据中央有关原则精神，参照有关省市自治区的做法，结合我省的实际情况，省委省政府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在生活、医疗方面给予适当照顾，生活不能自理的再给予发放护理费。2016年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四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在生活上给予适当照顾的通知》（粤组通〔2016〕28号）。发放机关、事业、企业单位照顾对象生活补助、医疗补助、护理补助所需经费，均由财政资金解决，并按现行财政体制分别由省、市、县级财政负

担。2018年资金到位 3,745.94 万元（其中，2018 年度预算 3,700 万元，2017 年度结余 45.94 万元），到位率 100%。主要目标是以发放医疗补助、护理补助和增发生活补助的方式，将省属企事业照顾对象的养老金待遇与当地机关同类同职级退休干部养老金待遇水平基本持平。建立生活补助、医疗补助和护理补助的动态调整机制。

2. 过程自评 20 分。按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事业照顾对象医疗补助、生活补助、护理补助的拨付工作。全年资金按预算规范支出，未调整预算支出内容，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标准支出。全年支出金额 3,745.57 万元，支出率 99.99%。每月由经办人进行核算，核算后至少经 7 次审核后才能进行资金拨付，对拨付经费严格把关，专户资金使用核算，我局定期与省社保局进行数据核对。每年年底都对支出款项进行自查核算。

3. 产出自评 30 分。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完全在预算内进行开支，没有超出预算计划。2018 年每月及时足额准确地做好省属企事业照顾对象医疗补助、生活补助、护理补助的拨付工作。全年为 632 名照顾对象拨付生活补助 35,207,781.46 元、为 529 名照顾对象拨付医疗补助 1,608,000 元、为 75 名照顾对象拨付护理补助 639,900 元，资金使用集约程度高，困难群体生活改善程度大，把省委省政府对退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4. 效益自评30分。从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地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心照顾老干部的这项政策落实好，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同志的心坎上。老同志纷纷来信来电点赞省委决策解民忧顺民意得民心。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 2018 年度使用情况：项目资金到位 3,745.94 万元（其中，2018 年度预算 3,700 万元，2017 年度结余 45.94 万元），实际进度支付 3,745.57 万元，实际结余 0.37 万元。结余原因主要是照顾对象自然减员产生剩余资金。资金使用绩效良好，使企事业照顾对象与机关退休干部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因照顾对象自然减员产生了资金结余。我局将进一步加强与省社保局和省直有关企事业单位的沟通，及时对照顾对象减员情况作出更加精确的预测，做好预算。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补助资金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洪亮

联系电话：87185334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18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8〕26 号），我局收到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经费 300 万元。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对省直机关、事业、企业单位生活上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干部和我省易地安置在外省、我省各地易地安置在穗生活上有特殊困难的离休干部发放帮扶补助。2018 年度共帮扶离退休干部 461 人次，发放帮扶补助 294.50 万元。

2. 项目实施程序：（1）省委老干部局向省直各单位印发帮扶补助申报通知。（2）离退休干部所在党支部研究提出建议，老干部工作部门审核填写《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补助申请报批表》，所在单位审核加具意见、盖公章后，与申报对象离退休证复印件、生活困难情况说明和医疗、护理费支出凭证（自费部分）等材料一并报省直厅局级主管部门。（3）厅局级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加具意见、单位领导审定签名、加盖公章后，报送省委老干部局审核。（4）省委老干部局生活待遇处根据当年申报帮扶人数和各人的困难情况，审查核实相关资料，研究拟出帮扶补助方案。（5）帮扶补助

方案报省委老干部局领导审核后提交局务会议审定。(6)省委老干部局向帮扶补助对象所在单位发通知(含补助明细),并委托银行将补助资金划拨至补助对象所在单位账户。(7)补助对象所在单位将补助金发给补助对象。

### (三) 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等级优秀,分数100分,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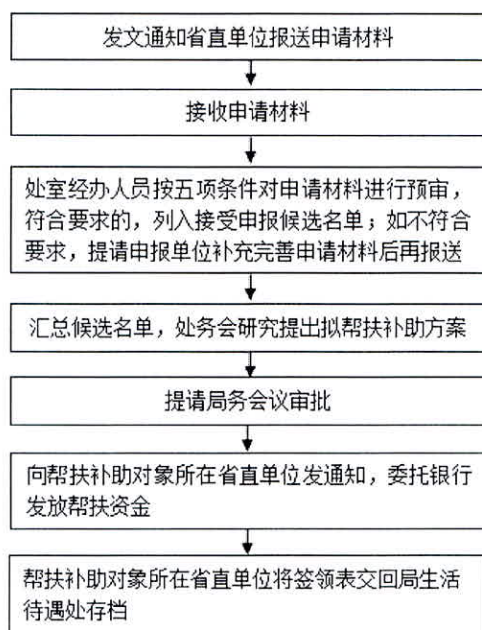
1. 投入自评20分。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建立健全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关怀帮扶长效机制,进一步增强广大离退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3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中国共产党党内关怀帮扶办法>的通知》(中办发〔2019〕11号)精神和要求,特设立此项目。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所需经费,均由省财政解决。2018年度资金到位300万元,到位率100%。

2. 过程自评20分。省委老干部局制定了《广东省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资金管理试行办法》。根据《试行办法》,每年“七·一”前对省直单位生活有特殊困难离



退休干部党员集中进行一次帮扶，年底前对省直单位生活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集中进行一次帮扶。帮扶资金列入省委老干部局年度预决算，专款专用。全年资金按预算规范支出，未超出预算支出内容，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标准支出。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工作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明确了工作指导思想、资金管理、帮扶对象、申报条件、补助标准、申办程序、补助审批发放、组织领导等事项。

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工作流程图



3. 产出自评 30 分。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经费完全在预算内进行开支，没有超出预算计划。2018 年“七·一”前帮扶 229 名离退休干部党员，发放帮扶补助 141 万元；年底前帮扶 232 名离退休干部，发放帮扶补助 153.50

万元，全年共帮扶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 461 人次，发放帮扶补助 294.50 万元，支出率 98.2%。切实减轻了生活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压力，把省委省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4. 效益自评30分。从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地把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心照顾老干部的这项政策落实好，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同志的心坎上，让广大离退休干部分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成果，进一步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队伍的稳定，促进社会和谐。老同志纷纷来信来电点赞省委决策解民忧顺民意得民心。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经费 2018 年度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 300 万元，实际支出 294.50 万元。根据《广东省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经审核审批，凡符合帮扶条件的，应帮尽帮，全年共帮扶离退休干部 461 人次，发放帮扶补助 294.50 万元，切实减轻了生活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压力，把省委省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

目前存在个别省直单位对帮扶对象和申报条件理解不准、申报材料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今后我局将加强帮扶政策的宣传说明和审查核实工作。

#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王长柏

联系电话：87195351

填报日期：2019年7月30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用于支持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关工委）培训全省山区及粤东西北地区农村青年。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18 年度计划安排省级财政资金共 538.06 万元，其中：财政转移支付 440 万元、局本级授权支付 60 万元、结转 2017 年度资金 38.06 万元（含转移支付 30.42 万元，局本级授权支付 7.64 万元）。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该经费主要用于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班，召开全省关工委农村创业青年培训工作有关会议，推进关工委农村青年创业创新顾问团队（服务团队）、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示范基地、农村创业青年联谊会等的建设，开展培训工作调研、创业青年典型宣传等。

该项目一般年初开展培训工作调研，掌握培训对象及其需求；第二季度开始筹办培训班，直至年底完成全年办班计划。培训班分三个培训内容层次，县以下关工委举办普及班，重点对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士兵等新生农村青年进行培训，引导他们扎根农村创业、争做农村致富带头人，并帮助他们掌握农村创业的基本技能；地级市关工委举办提高班，对经过普及班培训、已经初具生产规模的农村青年进行

培训，帮助他们掌握农业政策、农民合作、农业企业管理等方面知识和能力；省关工委举办高级班，对具有新型职业农民、农业现代化领军人潜质的优秀农村创业青年进行培训，帮助他们掌握相应知识和能力。在培训后，各级关工委继续开展网络培训、科技咨询、典型宣传表彰等跟踪服务活动。

###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其中：

#### （1）投入 20 分。

其中项目立项 12 分。一是论证决策 4 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从 2003 年开始，每年都组织调查研究，省关工委多次组织召开经验交流座谈会；自 2015 年开始，省关工委组建农村青年创业创新顾问团队，邀请省农科院、中山大学、华南农业大学等的专家教授对培训工作进行跟踪指导和跟踪服务；省关工委多次向省委省政府及中国关工委汇报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得到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中国关工委顾秀莲主任的充分肯定。二是目标设置 6 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的目标是培养一批带头创业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在培养中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方针。县一级关工委组织的普及班，努力把高中毕业生、退役军人等农村青年培养成为立志扎根农村创业致富的新农人。市一级关工委组织的提高班，则努力把那些扎根农村

创业的青年培养成为热爱农业、掌握一定农业新技术、热心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优秀农村创业青年。省关工委联合省农业厅、团省委举办的“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班，则面向优秀农村创业青年，努力把他们培养成为立志做农业现代化领军人才的新型职业农民。在培训培养中坚持培训班学习与跟踪服务紧密结合，集中办班学习与网络长年培训相结合，老同志一对一跟踪服务与专家顾问团队针对性服务相结合，努力使培训资金用在刀刃上。每年各级关工委都组织调查研究，掌握农村创业青年创业致富和帮助周边群众共同致富的情况。省关工委自2014年起还命名了一批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示范基地，推动基地负责人加强对周边农民群众的培训，把培训示范基地帮扶周边群众的数量、质量作为各级关工委培训效果的指标。三是保障措施2分。全省关工委按照《广东省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的农业总人口等因素进行

资金落实8分。一是资金到位5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每年500万元，其中440万元转移支付到市县关工委使用，省关工委留用60万元。2018年度资金都及时足额到位。二是资金分配3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按照因素法进行分配。主要结合我省山区农村创业青年工作部署，按照有关市县开展农村创业青年培训工作的农业总人口等因素进行

分配；人口因素占 90%，开展工作成效等其他因素占 10%。较好地调动了基层关工委开展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的积极性。

## （2）过程 20 分。

其中资金管理 12 分。一是资金支付 6 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落实后，省市县关工委都严格按照立项、预算、逐项实施、逐项决算支付的办法进行资金支付，培训经费严格用于培训工作，确保了资金支出不影响工作进度，工作进度不影响资金支出率。二是支出规范性 6 分。省市县关工委都认真执行预算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设立转账管理，培训经费支出范围限在：举办培训班、召开经验交流座谈会、召开专家顾问团队座谈会、调研经费、购买服务、印刷资料方面，没有违规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没有支付凭证不符合规定问题。

事项管理 8 分。一是实施程序 4 分。省关工委建立了《广东省关工委农村创业青年培训工作内部管控办法（试行）》，强化绩效意识，落实工作责任，从调查研究、立项、预算、各个项目实施到经费支出管理、总结验收都落实到人、责任到人。二是管理情况 4 分。各级关工委结合调查研究加强对基层的检查验收，每年年初各级关工委都开展调查研究，了解农村青年的培训需求，总结培训工作的经验做法，查找存在不足，研究提升培训水平的举措。



### （3）产出 30 分。

其中经济性 5 分。一是预算控制 3 分。项目实施过程没有超预算。二是成本控制 2 分。厉行节约，举办培训班、召开座谈会、组织开展调研、印刷资料都节约进行。购买服务则坚持与市场价格比较，激发承办单位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的责任感和荣誉感，保证价格合理。

效率性 25 分。2018 年全省关工委计划培训 1.2 万名农村创业青年，实际培训 1.6 万多名农村创业青年，超额完成培训任务。其中省关工委联合省农业厅、团省委举办“领头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班 3 期，培训农村青年 300 人，市关工委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提高班 54 期，培训 3500 多人。省市县关工委共培树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 7000 多人，有力地促进了我省乡村振兴和精准扶贫青年人才的培养，受到各级党政领导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 （4）效益 30 分。

其中效果性 25 分。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坚持以“讲政治、育新人、学科技、奔小康”为主要内容，2013 年至 2018 年底，全省关工委共举办农村青年创业培训班 2838 期，培训 22.8 万人次，为农村经济社会建设发展输送了一大批青年人才和优秀后备力量。为更好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服务精准脱贫攻坚战，推动乡村人才振兴，2017 年开始，省关工委与省农业厅、团省委联合举办广东省“领头雁”农村青年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班，培养和助推农村创业青年进一步成长为农村创业致富“领头雁”，成长为能够带领广大农民共同致富、实现乡村振兴的领军人物，受到基层党政领导和广大农村青年的欢迎。两年来，省办“领头雁”班共5期，培训750人，全省共举办“领头雁”培训班473期，培训近3.8万人。山区创业青年培训工作坚持“以德为先”的培训方针，始终着眼农村人才培养，着眼农村创业致富“领头雁”培养，往往是培养了一个好的带头人，就带起了一个产业、带富了一方百姓、带旺了一个乡镇。26年来，培训的学员中有2527人成为各社会团体、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龙头企业等组织的负责人，4279人被选为镇村干部，4753人入了党，6203人入了团，2028人被选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914人被树为“农村青年创业示范户”，539人的创业基地命名为“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示范基地”。

公平性5分。省关工委举办山区创业青年培训项目具有较强的公益属性，没有造成社会不公，培训的农村青年满意度100%。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使用绩效良好，取得预期成效。（1）按照《广东省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资金及时到位，资金支出按照预算支出，确保专款专用、专账管理，

并符合财务规定。(2)项目实施程序规范、严格,省、市、县三级都与农业部门、团委合作培训,充分利用培训资源提高培训质量。

## **(二) 存在问题**

无。

## **三、改进计划**

加强对基层组织开展农村创业青年培训工作的检查指导,特别是在资金绩效管理上科学增加量化评价指标,推动资金绩效迈上新台阶。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

物业管理及楼宇运行经费项目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钟丹丹

联系电话：37878889

填报日期：2019年7月16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24 号）要求，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认真组织开展自评工作，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确保 2018 年度绩效管理考评工作顺利实施。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隶属省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责是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老年教育工作、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有益身心健康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各项活动。

单位内设八个科室，核定编制 50 名，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2018 年末在编 48 人，公务员招录 5 人，辞职 1 人，正常退休 1 人。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项目主要内容：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物业管理及楼宇运行经费项目，项目预算经费为 676.38 万元。

广东省老干部文体活动大楼总建筑面积 43449 平方米，大部分为老同志活动场地和课室，每个工作日约接纳 3000 名老同志。该笔经费主要用于维护大楼的正常运作（水、电、通信、设备维护、网站运作、智能化系统维护），提供全面的专业化物业管理服务，包括老干部教学和文体活动服务、安全保卫、监控、消防、楼宇及配套设施设备管理维护和维修、卫生（绿化）管理等，确保大楼正常运行的管理服务，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学习。

**实施程序：**对物业管理服务和各种维保维修服务，按照政府采购规定及限额标准采取相应的采购方式进行，具体做法：**1.科学设定采购需求。**各科室在充分调研后根据业务需要、设备特点提出科学、细化、明晰的采购需求；**2.依法、合理选择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方式。**对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和服务类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根据项目特性，依法、合理选择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方式，如网上竞价、电商直购、定点采购等。**3.严格管理验收支付等手续。**合同签订后严格落实物资和服务的验收，做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 （三）项目自评等级

根据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

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具体如下：

1. 投入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主要目标是维护文体活动大楼全年的正常运作（水、电、冷气、通信、设备维护、智能化系统维护），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与学习，为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教学、活动及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高质量的后勤保障服务。制定了完整的制度和切实可行的措施，资金及时到位，2018 年度资金到位 676.38 万元，到位率 100%，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方面均得满分。

2. 过程方面自评得分 20 分。2018 年支出金额 676.38 万元，支出率 100%。预算支出规范，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业务科室每月定期对物业管理服务实行常态化的监督检查，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在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方面均得满分。

3. 产出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项目实施按计划完成，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执行，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有效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均得满分。

4. 效益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设置校长信箱、网站留言板等便利的老

干部意见反映渠道，对老干部信访意见及时回复，实现零投诉，满意率 100%。一年来，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继续保持了“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范点”、“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676.38 万元，年初下达额度 676.38 万元，实际支出 676.38 万元。

####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物业管理服务支出已通过政府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根据合同进度共使用资金 387.49 万元，水电费支出 254.91 万元，维修保养、设备购置等支出已根据政府采购方式共支出 33.98 万元。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实行项目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严格审核审批手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管理要求依法依规进行项目评审和招投标工作。涉及需要定点采购的项目，均能通过政府采购库网中的供应商实施政府采购；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合同的签



订，抓好采招物资和服务的验收，按程序做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 4. 项目绩效情况

2018年我们全年共完成维修及工程服务749宗，做好了大楼主体及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和改造工作，确保所有设施设备正常运行；聘请的物业管理公司为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教学、活动及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了高质量的后勤保障服务，满意率达92%。邀请安全消防部门定期进行安全培训、定期检查检测和补充消防等应急设施设备，组织全体教职员工、承租企业全员参与消防应急疏散演练，全年未发生责任事故。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额度3月份下达，导致额度下达时间和项目开展时间不一致，项目资金过于集中，分月开支进度不平衡，影响预算执行率。额度未及时下达，导致前期水电、物业管理费等无法按期支付。

###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 （一）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工作规划，本着

“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按照预算指标额度，结合实际工作进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明细。

## （二）健全完善管理制度

加强资金管理，杜绝违纪违规行为，强化支出责任意识，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实行财政支出的自我评价与自我监督，不断提高自评分析能力和自评工作质量，确保财政资金科学高效使用。

## （三）建议加强业务培训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面广、工作业务新，政策性强、需要工作人员掌握和熟练使用绩效评价的基本理论、基本概念、评价的体系构成、方法运用、指标选取、工作程序等评价基本业务知识。建议加强业务培训，对绩效项目不足的地方或者扣分项目给予具体指导，明确要求，及时改进。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老年教育是服务保障老年人，还没有完全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部分绩效考核项目指标受到客观因素干扰较大，绩效考核体系设定没有充分体现出老年教育的特色，采用定量式的硬性考核难度较大，个别考核指标固化单一，建议考

考虑各单位的特殊性，对不能量化的指标通过清晰描述的语言定性，或者用可测的间接指标来衡量，进一步提高绩效考核指标的科学性。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老干部大学专项经费——教育收费项目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钟丹丹

联系电话：37878889

填报日期：2019年7月18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24 号）要求，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认真组织开展自评工作，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确保 2018 年度绩效管理考评工作顺利实施。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隶属省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责是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老年教育工作、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有益身心健康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各项活动。

单位内设八个科室，核定编制 50 名，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2018 年末在编 48 人，公务员招录 5 人，辞职 1 人，正常退休 1 人。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专项经费——教育收费项目，项目预算经费为 541.68 万元。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开办教学班 229 个及管辖的老干部文艺体育协会（团队）26 个；有持证活动老同志 7000 多人，学员近 10000 名。广东省

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积极搭建围绕改革开放 40 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新中国成立 69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老同志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每年举办各种文化艺术活动、文艺汇演、体育比赛近 200 次。该笔经费主要用于维持新大楼的正常运转和保证大学教学工作正常运作、各项文体活动、党建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和师资建设，思想道德建设，提高教学质量、办学水平和加强临时党支部全面建设，确保学校稳步发展。

### （三）项目自评等级

根据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具体如下：

1. 投入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保证老干部大学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确保教师能正常开展教学，提高教学质量；保证各项活动正常开展，组织老干部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制定了完整的制度和切实可行的措施，资金及时到位，2018 年度资金到位 541.68 万元，到位率 100%，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方面均得满分。

2. 过程方面自评得分 20 分。2018 年支出金额 541.68 万元，支出率 100%。预算支出规范，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在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方面均得满分。

3. 产出情况自评得分 28 分。项目实施按计划完成，开设艺术、人文、科技、体育和养生等 5 个系 24 个专业 229 个教学班，举办全省、省直及中直驻穗单位、全校的文体交流活动约 200 次。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和师资建设，思想道德建设，提高教学质量、办学水平，确保学校稳步发展。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执行，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均得满分。

项目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管理要求依法依规进行项目评审和招投标工作。项目实施的成本虽属于合理范围，但由于教育行业无相应的成本指标，故成本性方面不得分。

效益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设置校长信箱、网站留言板等便利的老干部意见反映渠道，对老干部信访意见及时回复，实现零投诉，满意率 100%。2018 年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继续保持了“全国文明单位”、“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

范点”、“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 二、绩效表现

### （一）资金使用绩效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经费年初预算 541.68 万元，本年下达额度 541.68 万元，实际支出 541.68 万元。

####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支付常年在开展教学和管理工作的客座教授、教师、辅导员、教练、艺术指导等近 280 名工作者课酬、工资共 253.32 万元，支付维持大楼正常运转水电、维修费等 107.39 万，印刷学习参考资料等共 20.38 万元，支付文体活动演出经费 85.62 万元，更新电脑、数字影院系统等设备共 74.97 万元。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实行项目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严格审核审批手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管理要求依法依规进行项目评审和招投标工作。涉及需要定点采购的，均能通过政府采购库网中的供应商实施政府采购；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合同的签订，抓好采招物资和服务的验收，按程序办理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 （2）项目绩效情况



思想教育方面，坚持把党建工作摆在突出重要位置，加强临时党支部全面建设。全年组织 245 个临时党支部开展非隶属党员多重组织生活约 450 场次，有老党员 11400 多人次参加，发放临时党支部学习资料 13000 多份，2018 年，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以老党员志愿者服务实践作为党建创新项目参加广东省直机关第六届技能大赛暨市县机关工作创新技能大赛，从 400 多个作品中脱颖而出，获大赛党建项目第四名（省直单位第一名）。

教学教研方面，2018 年校本教材首次出版发行，老年大学师资培训教材丛书已完成 4 本教材的编撰出版，逐步形成较为系统的老年大学师资培训教材体系。广泛开展老年教育教学与理论研究，持续开展“老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和服 务”科研项目。加强老年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积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2018 年举办全省师资培训班，35 所老年大学参加。

活动方面，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围绕改革开放 40 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新中国成立 69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老同志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全年举办全省、省直及中直驻穗单位、全校的文体交流活动约 200 次，充分展示新时期老干部朝气

蓬勃、热爱生活、笃定一心跟党走的精神风貌。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由于该笔经费属于非税返还项目经费，虽列入预算，但仍需要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收到学费、活动证费等其他收入上缴财政专户后，省财政厅根据收到的金额返还。这造成额度下达时间和项目开展时间不一致，项目资金支出过于集中。

##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 （一）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按照预算指标额度，结合实际的工作进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明细。

### （二）健全完善管理制度

加强资金管理，杜绝违纪违规行为，强化支出责任意识，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实行财政支出的自我评价与自我监督，不断提高自评分析能力和自评工作质量，确保财政资金科学高效使用。

### （三）建议加强业务培训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面广、工作业务新，政策性强、需要工作人员掌握和熟练使用绩效评价的基本理论、基本概念、评价的体系构成、方法运用、指标选取、工作程序等评价基本业务知识。建议对绩效项目不足的地方或者扣分项目给予具体指导，明确要求，及时改进。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老年教育是服务保障老年人，还没有完全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部分绩效考核项目指标受到客观因素干扰较大，绩效考核体系设定没有充分体现出老年教育的特色，采用定量式的硬性考核难度较大，个别考核指标固化单一，建议考虑各单位的特殊性，对不能量化的指标通过清晰描述的语言定性，或者用可测的间接指标来衡量，进一步提高绩效考核指标的科学性。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老干部文体活动大楼基建项目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姓名：叶芍君

联系电话：37878898

填报日期：2019年7月23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9〕24 号）要求，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认真组织开展自评工作，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确保 2018 年度绩效管理考评工作顺利实施。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隶属省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责是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老年教育工作、组织省直单位老干部开展有益身心健康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各项活动。

单位内设八个科室，核定编制 50 名，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2018 年末在编 48 人，公务员招录 5 人，辞职 1 人，正常退休 1 人。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广东省老干部文体活动大楼总建筑面积 43449 平方米，大部分为老同志活动场地和课室，每个工作日约接纳 3000 名老同志。该笔经费主要用于结清扩建工程项目尾款及完成

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项目预算经费 1535.12 万元，实际支出 1535.12 万元，支出率 100%。

#### 项目实施程序：

1. 广东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审核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的可行性报告后印发《关于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项目的复函》（粤计资函〔2003〕644号）《关于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复函》（粤发改资函〔2008〕49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规模的复函》（粤发改投资函〔2018〕3348号），同意实施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

2.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尾款支付和财务决算有关事项的复函》（粤财社函〔2018〕241号）要求做好扩建工程项目工程尾款的结算工作。

3.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基本建设财务管理的实施办法〉及配套制度的通知》（粤财规〔2017〕2号）文件编制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报省委老干部局。

4. 省委老干部局审核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并批复《关于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

决算的批复》（粤老干办字〔2018〕51号）。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具体如下：

1. 投入情况自评得分20分。绩效目标清晰明确，结清扩建工程项目尾款及完成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制定了完整的制度和切实可行的措施，资金及时到位，2018年度资金到位1535.12万元，到位率100%，根据各项专用经费开支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方面均得满分。

2. 过程方面自评得分20分。2018年度资金支出金额1535.12万元，支出率100%。预算支出规范，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实行专账核算，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在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方面均得满分。

3. 产出情况自评得分30分。2018年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扩建工程项目尾款的结算工作及办理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决算工作。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均得满分。

4. 效益情况自评得分30分。建成投入使用的省老干部

文体大楼，已成为全国老年文化公益设施的标志性工程，并获得“双百”示范工程，给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提供一个学习知识、保健和文体活动的良好场所，更加注重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尽心尽力让老同志安心舒心暖心。坚持正确舆论引导，激发广大老同志参与热情，引导广大老同志凝心聚力发挥正能量，为党委政府加油鼓劲、喝彩点赞。在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均得满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扩建工程尾款支付和财务决算有关事项的复函》（粤财社函〔2018〕241号）要求，支付扩建工程项目工程尾款和财务决算编制1535.12万元。

###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实行项目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严格审核审批手续；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粤财社函〔2018〕241号、粤财规〔2017〕2号及省委老干部局粤老干办字〔2018〕51号有关文件要求，按程序做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为满足越来越多的老干部日益增长的学习与活动需求，在省委、省政府和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广东



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于2006年11月在原址上扩大占地面积，开工建设新文体大楼，大楼建筑面积43449平方米。该项目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已被国家住建部确定为全国低能耗“双百”示范工程，并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新文体大楼启用后，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发展迅速，招生规模翻了两番，教学和活动水平不断提高，目前共有200多个教学班，10000多名老年学生，另有持证活动老同志8000多人。同时，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积极搭建全省文体交流平台，举办全省、省直及中直驻穗单位、全校的文体交流活动约200次，如举办校园文化节、省直单位和全省老年大学文艺展演、全省老干部书画诗词摄影展览及全国全省性老干部台球、乒乓球邀请赛等活动。

2018年，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教学服务科获全国妇联颁发“全国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党办党支部参加广东省直机关第六届工作技能大赛暨市县机关邀请赛获得大赛党建创新项目第四名。

### **三、经验做法**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建筑利用率等”绩效指标，以“结清扩建

工程项目尾款及完成扩建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为总目标，实行项目执行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的效果和效率。各项经费按文件规定开支，事前做好经费支出预算，实际支出不能超过预算经费。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18 年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

医疗统筹金及管理机构经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林新辉

联系电话：83560320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18年度省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金及管理机构经费项目资金550万元，实际支出550万元，支出率100%。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项目经费主要包括企业离休干部零星医疗费、特需经费、参观活动经费、健康疗养经费、慰问经费、电话费补贴、丧葬补助费。零星医疗费按省公医管理规定审核无误后据实支付，其他经费按规定标准开支。支出决算数为550万元。

项目实施程序：

1. 急诊、抢救、专科疾病等在非定点医疗单位就诊，以及长期异地居住就诊等特殊情况均采取零星医疗报销的办法，凭病历、发票和费用清单等资料到管理中心报销，经审核后款项转入离休干部工商银行活期存折。

#### 2. 专用经费预算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专用经费预算开支项目。离休干部每人每年专用经费4700元，包括特需经费900元、参观活动经费600元、重大节日和住院慰问金1600元、健康疗养费600元、电话费1000

元。管理中心每年根据所接收管理的离休干部人数，向省财政厅申请拨付专用经费。具体费用开支在项目实施范围内统筹使用。

(2) 支付方式。特需经费、参观活动经费和健康疗养经费按实际开支情况由中心统一支付。重大节日慰问一般以茶话会形式集中进行，对生活不能自理和长期不参加活动以及异地居住离休干部组织上门慰问；住院慰问金通过现金形式支付。离休干部的电话费按季度划拨，于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15日前划入离休干部银行活期存折。

3. 丧葬补助费的标准和支付方式。根据《关于〈省属改制和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移交接管工作实施办法〉有关经费计算问题的说明》，离休干部去世后给予丧葬补助费每人3000元，直接转入离休干部银行活期存折。

4. 管理中心加强项目预算执行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经费预算标准开支，实行专款专用；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益，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老干部身上。

### (三) 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具体如下：

1. 投入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绩效目标清晰明确，全面落实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做好服务工作，保障老干部医疗费及时报销，让老干部安享幸福、安宁、有尊严的晚年生活，让老干部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制定了完整的制度和切实可行的措施，资金及时到位，2018 年度资金到位 550 万元，到位率 100%，根据各项专用经费开支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方面均得满分。

2. 过程方面自评得分 20 分。2018 年度资金支出金额 550 万元，支出率 100%。预算支出规范，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实行专账核算，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在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方面均得满分。

3. 产出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2018 年管理中心加强企业离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做好老干部节日慰问、住院探望、上门走访等服务工作，精心组织老干部开展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生产活动，及时报销老干部零星医疗费，落实好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有效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均得满分。

4. 效益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设置意见箱、24 小时值班电话、微信公众号等便利的老干部意见反映渠道，建立老干

部首问责任和限时办结回复机制，对老干部信访意见及时回复，实现零投诉。巩固和完善离休干部“三个机制”有效运转，确保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全面落实，确保离休干部医疗费保障机制有效运转。老干部感到非常满意，满意率 100%。在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均得满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新时代老干部工作正确方向，全面落实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切实保障老干部医疗费保障机制正常运转。抓好离休干部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着力做好离休干部精准服务管理工作。老干部感到非常满意，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和照顾，经常在各种场合赞扬感谢党和政府为他们提供了一个幸福新“家”，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建设起到良好作用。老干部表示继续发挥正能量，做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支持者和模范践行者，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 三、经验做法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老干部专用经费支出控制率”绩效指标，以“确保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政治

待遇、生活待遇，尤其是医疗待遇得到落实，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起到良好作用”为总目标，实行项目执行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的效果和效率。指标计算公式： $\text{实际支出} / \text{预计经费} \leq 100\%$ 。老干部专用经费主要包括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零星医疗费、特需经费、参观活动经费、健康疗养经费、慰问经费、电话费补贴、丧葬补助费。零星医疗费审核无误后按照老干部医疗费实际开支数支付，如有误，按审核正确后实际数支付；其他经费按规定的标准开支，事前做好经费支出预算，实际支出不能超过预算经费。



#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等经费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林新辉

联系电话：83560320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18 年度省财政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等经费项目资金 4,900 万元,实际支出 4,900 万元,支出率 100%。

###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根据政策落实老干部医疗待遇，用于清算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 2017 年在 16 家定点医院就诊医疗费 4423.49 万元和 2018 年部分定点医院医疗费 476.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900 万元。

项目实施程序：

1. 按照粤委办〔2003〕36 号和粤组通〔2005〕69 号文件规定，拟定《广东省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管理试行办法》，经商省财政厅、省社保局同意，报省委老干部局审批后实施。该办法对离休干部就医用药、诊疗项目、费用管理、运转模式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2. 根据离休干部居住分布情况选择确定 16 家省、市医疗单位作为协议定点医院，由管理中心与其签订医疗保障协议。

3. 由管理中心制作“驻穗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速诊证》、《门诊速诊证》”及“驻穗省属改制或退

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记账单”到定点医院就诊。

4. 管理中心与定点医院每季度进行一次医疗费用的结算。由各定点医院提供就诊发票、记账单和费用明细清单，管理中心审核无误后按照老干部医疗费开支实际数拨付。

5. 加强医疗管理工作，杜绝浪费和过度医疗。中心成立医疗监督小组，对离休干部就诊、诊疗项目、药品使用、医药费报销情况进行核查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定期对协议医院执行《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情况进行监督巡查。

###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根据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逐一进行分析，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具体如下：

1. 投入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主要目标是以定点医院记账的方式解决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看病费用报销难的问题，解决长期以来企业离休干部同机关离休干部医疗待遇不平衡问题，确保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得到保障。制定了完整的制度和切实可行的措施，资金及时到位，2018 年度资金到位 4900 万元，到位率 100%，根据定点医院医疗费开支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在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方面均得满分。

2. 过程方面自评得分 20 分。2018 年支出金额 4900 万元，支出率 100%。预算支出规范，无违规金额，无超范围超标

准支出，实行专账核算。医疗监督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医院实行常态化的监督检查，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在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方面均得满分。

3. 产出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2018 年 5-12 月完成清算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 2017 年在 16 家定点医院就诊医疗费 4423.49 万元和 2018 年部分定点医院医疗费 476.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900 万元，项目实施按计划完成，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认真核查定点医院医疗费支出情况，对医院过度治疗的费用进行扣减，有效控制离休干部医疗费不合理开支。在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均得满分。

4. 效益情况自评得分 30 分。解决了老干部“看病难”的问题，确保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得到保障，老干部感到非常满意，满意率 100%。在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均得满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巩固和完善离休干部“三个机制”有效运转，确保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得到保障，让老干部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建设起到良好作用。针对老干部普遍进入“双高期”，出行看病难、住院周转烦等问题，今年联合省工伤康复医院，从 6 月份起为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干部提供送医上门服务，较好地满足了老干部个性化的

医疗需求，受到老干部及家属的广泛好评，30多名老干部亲自或通过委托家人写信、打电话、当面表达等多种方式，衷心感谢中心暖心周到、贴心细致的服务举措，老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老干部对待遇落实感到非常满意，通过不同方式感谢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照顾，表示继续发挥正能量，做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支持者和模范践行者，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 三、经验做法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定点医院医疗费支付率”绩效指标，以“巩固和完善离休干部‘三个机制’有效运转，确保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待遇得到落实，共享改革开放的成果，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为目标，实行项目执行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的效果和效率。指标计算公式：实际支付金额 / 记账医疗费  $\leq 100\%$ 。该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定点医院记账医疗费支出情况。随着离休干部整体进入“双高期”，人均医疗费支出越来越大，将此项工作列为重点工作，制定了加强医疗管理的一系列措施。一是成立医疗监督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医院实行常态化的监督检查，对医院过度治疗的费用进行扣减，要求医院核查和整改；二是在记账单上加印顺序编码，减少领取记账单张数等；

三是加强费用清单审核把关力度，做到报表与记账单、住院清单、费用明细等数据统一，防止多报和重复统计；四是增设费用检测指标，通过设置人均门诊记账金额、人均住院记账金额和日均住院记账金额等指标对大额门诊和住院费用进行重点检查，对虚大的项目资金进行核减，有效控制离休干部医疗费不合理开支。通过设立绩效指标管理，既满足企业离休干部医疗需求，同时又履行节约，用好管好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绩效。